

2018 年度永泰县 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支出情况

经永泰县财政局汇总，2018 年度县级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数为 1664 万元，比 2017 年度决算数 1522 万元增加 142 万元，增长 9.33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 1 万元，团组数 1 个，累计 1 人次，比上年决算数 22 万元减少 21 万元，相比下降 95.45%；主要是赴外学习交流、项目推介、招商引资等活动减少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 480 万元，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7314 次，61627 人。与上年决算数 640 万元压减 160 万元，相比下降 25%；公务接待费逐年下降，主要是规范公务接待工作，严格执行中央关于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的管理规定，按照“先审核、后接待”的管理程序，严禁无公函、超标准接待，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标准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 1183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数 860 万元增加 323 万元，增长 37.56%。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322 辆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532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 26 辆，与 2017 年相比增加 413 万元，主要是公务车辆更新及购置等增支影响；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651 万元，与上年决算数 741 万元相比下降 12.15%。公务用车经费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车改

革后，认真落实公车运行费用定额标准，以及规范公务用车支出，有效控制公车运行维护费。

附件 1：“三公”经费公共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

永泰县财政局

2019 年 8 月 12 日